淡江時報 第 766 期

**全國大專院校唯一受肯定 設備完善課程師資優良 獲體育績優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陳頤華淡水校園報導】本校首次參與98年度教育部獎勵學校體育績優團體及個人評選，在40多所公私立校院中脫穎而出，獲「績優學校獎」，成為全國唯一獲肯定的大專院校，並將於23日在福華國際文教會館卓越堂授獎。校長張家宜表示，與公立大學相比，本校場地及資金有限，但仍能有高品質的表現，這項獎勵是給全校師生的肯定。
  
體育室主任蕭淑芬說：「萬全的準備及完善的設備才能使本校首次參與評選便獲獎。」硬體方面，本校體育場館規劃齊全，重量訓練室、游泳館等場地不但新穎，也符合高規格標準；軟體方面，除了多元的選課與優良的師資，最大優勢在於體育課程「三必一選修」制度，相較多數學校「兩年必修」，本校能使學生在不同時期，培養對運動的興趣與習慣；加上代表隊時有優異成績，如參與2009年全國大專運動會獲5金6銀6銅，為全國排名第12，反映本校體育訓練的扎實及努力。
  
蕭淑芬談及未來規劃，將加強推廣體育課程，除了持續進行體育補救教學外，將搭配體育諮詢，以達身體與心理雙向平衡。另外，為身心障礙生開設的「適應體育班」，將加入「雙教師」規劃，針對先天障礙與後天傷害學生做不同的重量訓練，達到復健。張校長勉勵全校師生，需培養終身運動的習慣。她指出，學校各場館以學生優先使用為基礎，再擴展到社團活動及校隊練習，希望同學能妥善利用優良的運動場地，達到「一人一運動」的目標！



